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ST勤上 公告编号:2021-029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03月0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梁金成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02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全部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DEED OF AMENDMENT)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仲长昊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关于议案一,按照目前的抵消方案,勤上股份将获得上海澳展100%股权(对价200万元),对上海澳展649,094,940.04元的债权以及爱迪1.2亿元的现金补足(分15年逐批归还),共计7.71亿元,与爱迪7.9亿元的退款义务相比,勤上股份将会损失1900万元;同时鉴于上海澳展100%股权对应建设的学校项目何时建成及建成后营运状况不明朗,且存在被收取1.8亿元违约金,爱迪双语学校筹建期(至2021年4月)不能延期,1.2亿元现金补足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该方案相对于原持有7.9亿债权的方案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故该议案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拟签署(DEED OF AMENDMENT)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3月01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ST勤上 公告编号:2021-030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签署《DEED OF AMENDMENT》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06月24日、2020年07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爱迪教育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收购NIT Education Group(以下简称“爱迪教育”)100%股权事项,公司与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Cayman)Limited(以下简称“爱迪”)、北京澳展教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了《DEED OF RELEASE AND SETTLEMENT》(以下简称“《和解契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终止收购爱迪教育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和解契据》签署后,公司一直与交易对方保持沟通。经交易对方与公司友好协商,拟签署《DEED OF AMENDMENT》及其附件《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协议》及《转让契据》(以下统称“《修订契据》”)。就爱迪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澳展”)100%股权及债权事项(以下简称“爱迪项目”),公司已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DEED OF AMENDMENT)的议案》。鉴于后续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澳展重新出具了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因此公司召开董事会重新审议《关于公司签署(DEED OF AMENDMENT)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03月0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DEED OF AMENDMENT)的议案》,同意与交易对方签署《修订契据》,对《和解契据》的条款进行修改和补充。

本次交易前,爱迪持有上海澳展100%股权及649,094,940.04元债权,爱迪将其持有的上海澳展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公司后,公司将持有上海澳展100%的股权及人民币649,094,940.04元的债权,上述股权及债权对价款在相应范围内抵消爱迪7.9亿退款义务,剩余部分则由爱迪向公司分期支付1.2亿元现金。需要说明的是,公司通过前述承债式收购获得股权、承接债务的同时,爱迪将债权转让给公司,因此,通过债权债务内部交易抵消,实际达到了债务免除的效果。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澳展100%的股权及对爱迪1.2亿元应收款。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自协议各方签署后生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Donald Tang(唐堂)

公司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唐城街3号272室

经营范围:投资信息咨询(除经纪),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酒店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计算机科技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的股东均与上海澳展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标的公司主要资产及负债情况

1、上海澳展主要资产情况

上海澳展在上海市持有一块位于上海市奉贤区洪庙镇11街坊23/13丘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87,806.80平方米,土地用途:教育用地,该土地使用权未设抵押。上海澳展已在此块土地上投资建设上海奉贤爱迪双语学校工程项目。

另外,上海澳展作为投资者和举办者在上海市持有上海奉贤区爱迪思培训学校和上海奉贤爱迪双语学校(暂定名,筹建中)

①名称:上海奉贤区爱迪思培训学校

法定代表人:罗朝华

开办资金:人民币50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南奉公路7777号南方国际大厦813、815、816、817

业务范围:中小学生语言培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②名称:上海奉贤爱迪双语学校

目前上海奉贤爱迪双语学校尚在建造阶段,尚未申请办学许可资质。

2、上海澳展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10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7,602,466.48	617,553,037.55
负债总额	516,086,048.64	651,025,891.42
净资产	-28,483,582.16	-33,472,853.87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0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456.57	10,680.17
利润总额	-5,522,011.33	-4,989,271.71
净利润	-5,522,011.33	-4,989,271.71

注:公司已聘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澳展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1521号)。

3、上海澳展评估数据

公司已聘请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澳展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众评报字[2021]第0036号)。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上海澳展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0月31日的资产总额账面价值628,764,144.89元,评估值666,453,973.60元,评估增值37,689,828.71元,增值率5.99%;负债总额账面价值650,866,059.97元,评估值650,866,059.97元,评估增值0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22,101,915.08元,评估值15,587,913.63元,评估增值37,689,828.71元,增值率170.53%。

三、《修订契据》及附件协议主要内容

(一)《修订契据》主要内容

签约主体:

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 (Cayman) Limited(简称“爱迪”)

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东莞合明”)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宁波梅山”)

勤上實業(香港)有限公司(简称“勤上香港”)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莞勤上”,与东莞合明、宁波梅山以及勤上香港合称为“勤上方”)

鉴于

A.各方于2020年6月23日签订了一份《和解契据》;

B.在本契据签署之日或临近签署之日,北京澳展签订了一份转让协议,根据该转让协议,北京澳展向爱迪转让,在一笔由上海澳展欠付其的总金额为人民币649,094,940.04元的债务上所拥有的权利及索偿;

C.各方希望订立本契据,以根据本契据中规定的条款和条件修改和补充《和解契据》。

因此,各方在此约定如下:

(a) 在签订本契据之时,爱迪在和解契据第5条项下规定的每项付款义务(“付款义务”)均应立即终止其不再具有任何效力,且每一勤上方及其关联方兹知情地、自愿地及不可撤销地解除及永远视为完成履行,任何及所有针对爱迪相关方或其任何关联方因付款义务产生的或与之相关的、当前的、未来的、可能存在地及潜在的任何类型及任何性质地责任、索赔、行动、诉讼原因、义务、请求、成本、损害赔偿、开销、费用及收费,无论是已知还是未知的,到期或未到期的,或有的或固定的、经算定的或未经算定的,或应计的或未计入的。

(b) (i)在本契据签署之日,爱迪应促使上海澳展的全部股权的注册股东(即孙肖鲁先生)(以下简称“上海澳展股东”)与勤上教育签订与本契据附表1形式实质相同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上海澳展股东应按照现状将上海澳展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勤上教育,并以相当于上海澳展注册资本的金额作为对价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中规定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转让(“拟议股权转让”);此后,各方应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就拟议股权转让及其相关事宜(包括对上海澳展公司章程的任何修订(如适用))向中国国家市场监管局(以下简称“SAMR”)提交或促使提交所有必要的备案文件(向当地市场监管局提交的备案文件,以下简称“SAMR备案文件”)。在任何施加在上海澳展股权之上的权利负担的程度,爱迪将促使所有该等权利负担将在提交SAMR备案文件之前解除。为避免疑问,除了在股权转让协议中明确列明的陈述及保证之外,上海澳展股东或任何爱迪相关方均未曾、并未且不会被视为作出任何种类的任何其他陈述及保证,无论明示或隐含的、书面或口头的、法律上或衡平法上的,为自身或代替其他人士作出的,且每一上海澳展股东及任何爱迪相关方兹此卸弃所有其他任何种类的陈述及保证,无论明示或隐含的、书面或口头的、法律上或衡平法上的,为自身或代替其他人士作出的。

(ii) 在本契据和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时,爱迪应向东莞合明交付(A)经北京澳展、爱迪及上海澳展妥为签署的、形式与附表2A相同的转让契据的原件;以及(B)爱迪及上海澳展妥为签署的、形式与附表2B相同的转让契据(“转让契据”)的复本原件,并且东莞合明也应向爱迪及上海澳展交付其妥为签署的转让契据的复本原件;及

(iii)受限于勤上方完全遵守《和解契据》(经本契据修订)项下的每项勤上义务,爱迪将支付一笔总额为人民币120,000,000元的金额,分十五(15)期支付(即每一期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元);爱迪应当从2021年开始每年的12月31日向指定账户支付或促使支付该等金额,直到2035年为止。

(二)附件之《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勤上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孙肖鲁

丙方: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各方经充分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该等股权转让之有关事宜,谨此达成协议条款如下:

第一条 各方同意:乙方按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将其合法持有的丙方100%股权(“标的股权”)转让给甲方;甲方亦同意按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受让该等股权。

第二条 各方同意,本次甲方收购标的股权的对价为丙方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人民币。

第三条 本协议签署即有效。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应当立即派员全面接管丙方,包括接管丙方公章、营业执照、财务账册等机要文件,保证丙方的日常运营。乙方和丙方应当配合甲方的相应工作。

第四条 本协议签署后,各方应及时采取一切必要行动配合在标的公司丙方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完毕标的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登记费等费用由丙方缴纳。各方自行承担因本协议履行产生的自身税负。

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声明及保证:在本协议签署之日,不存在任何关于丙方的已知未决的诉讼或仲裁(“争议”);如有违反本声明及保证,乙方应当全额赔偿甲方因此产生或与之相关的直接损失,使得甲方始终免受损害。

(三)附件之《转让契据》主要内容

签约主体:

北京澳展教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北京澳展”)

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 (Cayman) Limited(简称“爱迪”)

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澳展”)

鉴于,截至本契据之日,上海澳展欠付北京澳展一笔债务,总金额为人民币649,094,940.04元。

兹此,鉴于上述各项,各方约定如下:

各方同意,北京澳展作为转让债权的法定及实益持有人,兹此无条件、不可撤销及绝对的向爱迪转让,且爱迪兹此从北京澳展承接及接受,北京澳展在转让债权项下享有或有关的所有权利、申索、所有权、利息、支付、特权及利益(包括所有本金、利息、违约利息、罚金、支付及其他因此亏欠的弥偿、义务及责任)及所有其他相关权利(“转让”),从本契据之日开始及之后生效。在转让生效之时,爱迪应当赋有在转让债权项下享有或有关的所有权利、申索、所有权、利息、支付、特权及利益。

(四)附件之《转让契据》主要内容

签约主体:

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 (Cayman) Limited(简称“爱迪”)

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东莞合明”)

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澳展”)

鉴于:

根据日期为本契据签署日期前后,由北京澳展、爱迪及上海澳展签署的转让协议(“转让协议”):(i)北京澳展及上海澳展确认上海澳展欠付北京澳展的总金额为人民币649,094,940.04元(该等金额经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0月31日)(“转让债权”);及(ii)北京澳展已经根据转让协议向爱迪转让所有其在转让债权项下享有或有关的所有权利、申索、所有权、利息、支付、特权及利益(包括所有本金、利息、违约利息、罚金、支付及其他因此亏欠的弥偿、义务及责任)及所有其他相关权利。

兹此,鉴于上述各项,各方特此约定如下:

各方同意,爱迪作为法定及实益持有人,兹此无条件、不可撤销及绝对的向东莞合明转让,且东莞合明兹此从爱迪承接及接受,爱迪在转让债权项下享有或有关的所有权利、申索、所有权、利息、支付、特权及利益(包括所有本金、利息、违约利息、罚金、支付及其他因此亏欠的弥偿、义务及责任)及在先转让项下的所有其他相关权利(“转让”),从本契据之日开始及之后生效。在转让生效之时,东莞合明应当赋有在转让债权项下享有或有关的所有权利、申索、所有权、利息、支付、特权及利益,以及在先转让项下所有其他权利。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修订契据》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造成不利影响。通过签订《修订契据》,勤上方将以上海澳展100%股权的对价在200万元的范围内抵消爱迪7.9亿元退款义务;以对上海澳展649,094,940.04元债权的对价在649,094,940.04元的范围内抵消爱迪7.9亿元退款义务;上述抵消未尽部分,爱迪以现金1.2亿元补足。由于《和解契据》约定的爱迪7.9亿元退款周期较长,本次签订《修订契据》将有效降低退款资金可回收性的风险,更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1、依据上海澳展与上海市奉贤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出让金为1.18亿元,如果上海澳展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合同约定期限已于2016年10月到期,上海澳展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竣工验收。本次交易后,公司计划重新向上海市奉贤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提出延期申请。后续公司将向上海市奉贤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联系及沟通,积极协调解决此事,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存在被收取违约金的风险,经测算,上述违约金约为1.8亿元。

2、依据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行政许可科《关于同意筹设“上海奉贤区爱迪双语学校”的批复》内容显示,筹设许可获得主体为上海澳展,该校区的筹建期至2021年4月止,在筹设工作完成后,进入学校设立审批程序,符合学校设立条件的,才能获取办学许可证。本次交易后,公司将在筹建期届满前向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提出申请。后续公司将积极与当地教育部门联系及沟通延期事宜,确保能够给与公司充分的时间完成筹建,该事项仍存在不能延期的风险。

3、根据评估报告显示,目前上海奉贤区爱迪双语学校尚处于建设中,公司在收购完成后,还需投入资金使其达到可使用状态,预计投入资金约2.5-3亿元,后续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进行后续投建。

4、由于现金补足部分1.2亿元支付周期达15年,所以存在现金补足部分无法回收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3月01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1-009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斯贝尔”)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3月1日,会议如期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瑞平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署中标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高斯贝尔数码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斯贝尔山东公司”)于近日收到潍坊公信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公信”)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高斯贝尔山东公司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中标寒亭区第二实验小学智慧校园配套项目,中标金额为12,481,890元。详见2021年2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暨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署中标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高斯贝尔山东公司与潍坊公信签署相关项目合同。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公司2021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规划,公司拟定了2021年度非关联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非关联金融机构融资计划,总金额为人民币7.1亿元。

该计划包括公司和下属子公司的所有非关联银行授信额度及非关联金融机构融资计划,含本外币额度及各种授信品种。

在不突破董事会批准的上述融资额度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与各银行及金融机构洽谈的具体结果和相关融资条件的变化情况,酌情引入计划外银行及金融机构,调整各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金额,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总融资计划内审批与借款、借款展期和其它融资品种相关的事宜,在相关合同文件上签字或者签章。

为提高决策效率,上述额度内的每笔融资业务,将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3月11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及相关公告均于2021年3月2日同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1-010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担保概述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城投资”)为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3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免收担保费用,具体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交通银行郴州分行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华夏银行郴州分行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
合计			38,000

以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担保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担保有效期自与银行签订担保合同之日起一年。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滨城投资为本次交易的关联法人,其向公司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该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3、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213号

4、法定代表人:邵红刚

5、注册资本:300000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05年8月17日

7、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进行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建筑工程施工、道路建设、园林绿化、水利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关联关系:滨城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关联法人。

10、滨城投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经营与资金使用计划需要,公司控股股东滨城投资拟为公司提供不超过3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目前尚未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将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滨城投资以及银行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

四、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滨城投资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更好的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体现了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更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未与该关联人发生过各类关联交易。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关联担保事项为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且不收取担保费用。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七、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该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我们同意将该项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经认真审核讨论后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公司已将控股股东滨城投资拟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厘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高斯贝尔降低融资成本,推进经营业务开展。我们认为该事项是公开、公平、合理、合规的,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审议本事项过程中,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相关关联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此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后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1-01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居智能”)提供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担保,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西部工业园B28栋101、201、311

4、法定代表人:刘潭爱

5、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05年12月02日

7、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无线数字监控设备、无线音视频传输设备、智能监控设备、通信设备、多媒体电子终端设备、网络摄像机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9、股权结构:家居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家居智能总资产14,476.62万元,负债总额 9,928.73万元,净资产4,547.89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3,438.05万元,净利润-2,569.1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家居智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后,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按实际担保金额与相关银行签署具体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为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家居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控制与管理,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因此,我们同意此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后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000万元(包括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19年度)的5.91%。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1-01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3月17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二次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1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受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综合楼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21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计划的议案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说明:

提案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在2021年3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计划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参会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1年3月16日上午8:00至下午5:00(非工作时间除外)。

3、登记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成柯静。

联系电话:(0735)2659962,传真:(0735)2659987。

6、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时间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附件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48。

2、投票简称:高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3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1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3月1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提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提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